

「臺南市111年中小學網球錦標賽」

防疫管制措施

壹、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警戒標準第2級期間，為落實參加**臺南市111年中小學網球錦標賽**之參賽隊職員、陪同人員及工作人員之防疫工作，避免疫情傳播，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訂定本防疫應變計畫，相關防疫措施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滾動式檢討。

貳、賽事資訊：

一、賽事日期：**臺南市111年中小學網球錦標賽**

二、賽事地點：**新營網球場**

三、報名隊職員人數：150人左右。

參、風險評估：

臺南市111年中小學網球錦標賽於**111年10月12日至10月14日**進行，賽會期間依「『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之6項指標針對各賽事場地進行風險評估，結果說明如下表所示：

評估指標	風險度					評估說明
	高	中高	中	中低	低	
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					V	管制人員包含各校參賽隊職員、裁判、工作人員等，可事先掌握人員資訊。
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					V	活動辦理場所為戶外空間。
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					V	1. 參賽者比賽期間少與隊友互動或群體近距離肢體接觸之情形，參賽者間可保持安全距離。 2. 現場裁判及工作人員進行工作分組，可保持距離並避免肢體接觸。
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置					V	賽事期間參賽者均於主辦單位指定之場所內活動。
活動持續時間				V		參賽者依賽程規劃參與活動，無賽程期間由隨隊教師(教練)自行帶回
活動期間落實手部衛生及佩戴口罩					V	1. 參賽選手及裁判於進場前進行手部清潔消毒，全程配戴口罩，惟於比賽期間，得暫時脫下口罩，並於比賽完畢後戴上口罩。

					2. 工作人員、隨隊教師(教練)及其他人員於進場前統一要求進行手部消毒，且於比賽期間全程配戴口罩。
--	--	--	--	--	---

註

依據「『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及教育部於110年1月19日發布之教育部通報進行風險評估，經整體評估本次活動為中低度風險。

本活動參賽者皆為本市所屬學生，無跨縣市流動、人員相對單純可控管。除國小學生外，其餘組別學生原則上已規劃接種COVID-19公費疫苗達二週以上。

僅參賽選手及裁判於賽事進行期間，得暫免配戴口罩，並於賽事結束後立即依規定配戴口罩。

- 為辦理本次活動，擬由主辦方訂定防疫應變計畫，內容包括風險評估、應變機制、辦理競賽場地防疫規劃說明、防疫宣導規劃、防疫設施及防護用品準備、參加者住宿規劃及工作人員健康管理計畫等，並落實相關防疫準備與措施。

肆、賽會防疫措施：

一、活動前：

- (一) 進行風險評估：持續關注國內外傳染病疫情，依據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最新規定辦理。
- (二) 排除高感染風險選手：**體育局官網及領隊會議**提醒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及高感染風險個案勿參賽。
- (三) 所有工作人員(含志工)，並於活動前進行工作說明及防疫衛教宣導訓練，若有發燒或疑似呼吸道症狀者皆不得擔任工作人員或志工。
- (四) 建立應變機制：持續關注國內外傳染病疫情，並與本市衛生局及相關單位即時溝通，適時將資訊提供相關人員，同時隨時將最新訊息公告於**體育局官網**，提醒參與人員注意及配合。
- (五) 洗手設施：廁所皆設有洗手台，另於會場入口、服務台皆設有酒精或乾洗手。
- (六) 工作人員明確化分責任區分派工作，並建立督導及回報層級制度，隨時機動支援各區，並立即回報及處理各項可能突發狀況。
- (七) **所填寫資料僅提供給衛生單位進行防疫工作使用，不能使用於其他用途及外流，請民眾安心填寫。**
- (八) **本人或陪同親友自境外返國未滿7天，且尚在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或自主健康管理者請勿參加本運動賽事，違反者可裁處最高新臺幣100萬元。**

二、活動當日：

- (一) 宣導公告：廣設維持社交距離及無法維持社交距離應配戴**口罩**。
- (二) 各會場人員(含裁判、工作人員、各校隊職員)均需全程配戴**口罩**，賽程進行中之選手及裁判則不須配戴**口罩**，賽程結束後立即依規定配戴**口罩**。
- (三) 活動現場請主持人廣播及請工讀生進行防疫宣導戴**口罩**，活動現場內禁止飲食(補充水分除外)，若遇沒戴**口罩**民眾，則提醒配戴，屢勸不聽則柔性勸離會場。
- (四) 競賽會場：

1. 設定單一出入口，活動會場提供消毒酒精，每位進場人員均須以酒精或乾洗手液消毒雙手，並進行體溫量測，額溫攝氏37.5度以上、耳溫38度以上或有呼吸道症狀之人員**柔性勸離返家休息**禁止進入。
2. 入場人員應以實名登記制方式入場。
3. 活動公廁備妥清潔液或肥皂。
4. 設置防疫留觀區。

(五)報到作業：

1. 各校團隊於到場前需先於校內自行量測所有參賽隊職員及隨隊工作人員**體溫**，及提供**疫苗施打日期或3日內自費抗原快篩(含居家快篩試劑或PCR檢驗)陰性證明**，**並造冊紀錄管理(如附件1)**，於每日賽前繳交**至檢錄處供查驗後備查。**
2. 競賽當日參賽隊職員、裁判及工作人員應主動聲明7天內國外旅遊史及是否為「具感染風險民眾追蹤管理機制」中「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主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者，如未有施打疫苗證明則須繳交「健康聲明切結書」(如附件2)證明自身健康狀況。

伍、附件：

附件1: 「**臺南市111年中小學網球錦標賽**」體溫量測表

附件2: 「**臺南市111年中小學網球錦標賽**」健康聲明書

附件3: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小組

附件4: 比賽會場防疫規劃配置圖

附件1: 「臺南市111年中小學網球錦標賽」體溫量測表

序號	姓名	身分	日期	體溫	疫苗施打日期	其他附件(勾選)	
						抗原快篩陰性證明	健康聲明書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填表人：							

健康聲明切結書

姓名:

身份:

參賽學生 領隊 管理 教練 其他

聯絡電話:(參賽學生可寫學校電話)

通訊地址:(參賽學生可寫學校地址)

一、您過去7天內是否有以下症狀(可複選，含已就醫、服藥者):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 | <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急促 |
| <input type="checkbox"/> 流鼻水、流鼻涕/鼻塞 | <input type="checkbox"/> 頭痛 | <input type="checkbox"/> 喉嚨痛 |
| <input type="checkbox"/> 味覺、嗅覺異常 | <input type="checkbox"/> 腹瀉 | <input type="checkbox"/> 全身倦怠 |
| <input type="checkbox"/> 四肢無力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 |

二、您是否具備「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我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身分?

- 是(居家隔離 居家檢疫 加強自主健康 自主健康管理)
- 否

三、競賽前 1 日，如經衛生單位通知為「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加強自我健康管理」、「自主健康管理」之身分者，請主動告知主辦單位。

※資料僅供防疫需求使用，本人對上述問題均應據實填寫

依傳染病防治法第37條第1項第6款規定，如有拒絕、規避、妨礙或填寫不實者，

依法處新臺幣 3,000-15,000 元罰鍰。

本人確認以上聲明均為屬實，並同意承擔因提供不實資訊而導致的相關法律責任。

填寫人簽名: _____ 未成年者由代理人簽名: _____

填寫日期: 111 年 月 日

附件3：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應變小組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應變小組			
職 稱	單 位	姓名/職稱	職 掌
召 集 人	安定國中	陳慧如/校長	督導防疫計畫執行及協調
執行督導 發言人	安定國中	施宏忠/主任	督導防疫計畫執行及對外發言事宜
組 員	安定國中	吳誌軒/教練	負責統籌與執行防疫計畫、緊急應變事宜
組 員	安定國中	徐育愷/教練	負責執行防疫計畫及確認分工與流程
組 員	善化高中	陳宥安/教練	負責防疫督導
組 員	安定國中	鄭淳夷/教練	負責醫療救護督導、醫療資源協調

附件4：比賽會場防疫規劃配置圖

